

证券代码：430362

证券简称：东电创新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东电创新（北京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1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洋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了长远的业务规划及发展，根据现阶段的发展情况，拟变更注册地址，具体修改如下：

原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佳园 1 号楼裙房 2 段二层 2051 室。

变更后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 2 区 120 号楼 210 室。

公司最终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信息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，具体修改如下：

原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佳园 1 号楼裙房 2 段二层 2051 室。

变更后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29 号 2 区 120 号楼 210 室。

公司最终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信息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服务期间，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前述第一、二、三项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相关规定决定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见股东大会通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东电创新（北京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电创新（北京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7日